

花蓮縣花蓮市明恆國民小學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7 月 19 日

發文字號：恆國人字第 1130003056 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本校 113 學年度第 2 次代理代課教師甄選第 3 次招考錄取名單。

依據：本校 113 學年度第 2 次代理代課教師(1 次公告分 9 次招考)甄選簡章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 113 學年度第 2 次代理代課教師甄選第 3 次招考錄取名單，經本校 112 學年度第 15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審查通過，錄取名單如下：

普通班代理調用缺(級任教師或科任教師)：正取蘇欣緣，備取從缺。

國小特教班身心障礙類鐘點代課教師：正取黃晏潔，備取從缺。

二、正取者，請於 113 年 7 月 22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9 時至 12 時前，攜帶所有學經歷之相關證件、花蓮二信存摺正本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，逾期未完成報到程序，喪失受聘資格。

三、本校 113 學年度第 2 次代理代課教師甄選（1 次公告分 9 次招考）缺額均已補足，不再辦理甄選作業。

校長 陳俊仁 請假

教務主任 溫意琳 代行